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溫甯鈺

電話: (06)2991111#8321

電子信箱: ningyu@mail. 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:府教安(一)字第1131095160C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095160CAOC_ATTCH5.pdf、1095160CAOC_ATTCH4.pdf)

主旨:「臺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獎懲辦法」業經本府於中華民國113年7月30日以府法規字第1131036366A號令訂定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本案電子檔得於本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s://law01.tainan.gov.tw/glrsnewsout/)下載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 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局(督學辦公室)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局(秘書

室)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局(學輔校安科)(含附件)電 2024/08/20 文